联合国 S/PRST/2008/19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 June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

安全理事会主席在 2008 年 6 月 2 日安全理事会第 5903 次会议上，就安理会审议的题为“恐怖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的项目，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

“安全理事会最强烈地谴责 2008 年 6 月 2 日在丹麦驻伊斯兰堡使馆外发生的恐怖袭击，这起袭击造成多人死伤，并损坏了附近建筑，包括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所在的一幢大楼。安理会向这一令人发指的恐怖主义行为的受害者及其家人，并向丹麦和巴基斯坦两国人民和政府表示深切的同情和慰问。

“安全理事会强调必须将这一应受严斥的恐怖主义行为的实施者、组织者、资助者和支持者绳之以法，敦促所有国家根据国际法和第 1373（2001）号决议为其规定的义务，并依照第 1624（2005）号决议，在这方面与巴基斯坦当局积极合作。

“安全理事会重申，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都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严重威胁之一，任何恐怖主义行为，不论其动机为何，在何地、何时发生，何人所为，都是不可开脱的犯罪行为。

“安全理事会还重申，必须根据《联合国宪章》，采用一切手段，抗击恐怖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安理会提醒各国必须确保其采取的任何打击恐怖主义措施都符合国际法、尤其是国际人权法、难民法和人道主义法为其规定的所有义务。

“安全理事会再次表示决心根据《联合国宪章》为其规定的职责，打击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

08-36212 (C) 020608 020608